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145号】，公司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将问询情况回复并公告如下：

1、因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诚光学”）存在未将已开具发票交给相关客户等情形，智诚光学原管理层无法对上述事项作出合理解释，致使年审会计师无法对智诚光学应收账款、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的真实完整性以及存货的完整性、计价准确性和存货减值计提依据的充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无法判断相关事项对智诚光学业绩对赌期间业绩完成情况产生影响的具体金额，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意见类型为保留意见；因相关事项反映智诚光学销售管理流程内部控制执行及监督存在缺陷，导致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存在缺陷，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出具的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亦为保留意见。

（1）智诚光学截止2018年末累计开具33,746.49万元（含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请列示上述发票具体开具的时点、金额以及会计处理的时点。

答复：

智诚光学截止2018年末累计开具33,746.49万元，发票具体开具时点、金额和会计处理时点如下：

单位：万元

开票时点	会计处理时点	金额（含税）
2016 年 11 月	2016 年 11 月	3,526.00
2016 年 12 月	2016 年 12 月	6,124.27
2016 年小计		9,650.27
2017 年 10 月	2017 年 10 月	3,567.24
2017 年 11 月	2017 年 11 月	5,611.20
2017 年 12 月	2017 年 12 月	4,090.25
2017 年小计		13,268.69
2018 年 1 月	2018 年 1 月	335.43
2018 年 7 月	2018 年 7 月	10,492.10
2018 年小计		10,827.53
合计		33,746.49

（2）请年审会计师详细说明对审计保留意见涉及的相关事项已执行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进一步说明认为根据上述程序、证据无法判断相关事项影响金额的主要原因。

会计师答复：

由于智诚光学原管理团队成本核算不严谨，业务数据保存不完整，造成对业绩承诺期至今的存货余额及成本核算困难，无法判断相关事项具体影响金额。

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9）00881 号。

（3）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补充说明公司除智诚光学以外的子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及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会计师答复：

对胜利精密公司及其子公司我们通过查阅相关内部控制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文件、询问相关人员内部控制流程、分析内部控制的环境及其风险、以及抽样检查等方法了解、测试和评价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除智诚光学子公司外我们未发现其他子公司内部控制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缺陷。

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9）00881 号。

（4）请年审会计师结合上述问题（2）、（3）的答复，详细说明出具保留意见的恰当性，是否存在以保留意见替代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情形。

会计师答复：

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9）00881 号。

（5）请你公司说明截至目前针对智诚光学相关事项已采取的具体措施，以及相关事项的具体调查进展，公司对审计和内部控制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预期消除时间。

答复：

目前针对智诚光学事件，公司采取的措施主要有以下几点：

- 1、已对之前负有责任的管理人员进行了重大调整；
- 2、已采用了与集团一致的财务核算与管理系统，确保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以及风险管控的有效性；
- 3、已对旧账进行全面核查，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等；
- 4、已申请有权机构进行调查，对侵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目前的进展情况：经初步查实，智诚光学开票的含税金额约 3.4 亿元，其他事项尚在核查中，具体影响金额待调查结束后将及时披露。

保留意见的消除日期：预计消除日期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一致。

2、报告期内，你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80 亿元，其中对收购南京德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62 亿元，对收购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诺尔”）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49 亿元，对收购 JOT AUTOMATION OY（以下简称“JOT”）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0.39 亿元，分别占相应商誉账面原值的 48.57%，37.80%和 18.66%。

（1）南京德乐系你公司 2015 年通过收购取得的子公司，其在业绩承诺期间分别实现业绩 9,047 万元、14,046 万元和 13,141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13.09%、146.31%和 114.07%，而南京德乐 2018 年净利润仅为 7,510 万元，较往年业绩下滑明显。请详细说明南京德乐本年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 2017 年对南京德乐商誉减值测试是否恰当以及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 2017 年和 2018 年南京德乐商誉减值测试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以及未在以前年度计提而在本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是否合理。

答复：

南京德乐净利润大幅下滑,主要由于手机市场区域扁平化,国内市场手机品牌比较集中,国包可以选择的产品越来越少,相应采购成本有所上涨;同时,随着电商平台渠道销售的手机价格日趋透明化以及 2018 年高毛利手机品牌的销售额同比减少,南京德乐毛利率从 2017 年的 4.23%下滑至 2018 年的 2.87%,净利润下滑较大。

南京德乐 2017 年实现业绩 13,141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14.07%,公司委托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公司对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德乐 100%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中威正信评咨字(2018)第 11004 号评估咨询报告,评估值为 110,565.20 万元,增值 2,298.63 万元。同时,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对南京德乐进行减值测试审核,出具了天衡专字(2018)00161 号审核报告,结论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德乐未发生减值。综上所述,公司 2017 年对南京德乐商誉减值测试是恰当的,未计提减值准备。

关于年审会计师对 2017 年和 2018 年南京德乐商誉减值测试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以及未在以前年度计提而在本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9)00881 号。

(2) 硕诺尔和 JOT 均系你公司 2018 年新合并的子公司,你公司在合并不到一年的时间内便对两个子公司的商誉计提较大的商誉减值准备。请详细说明购买硕诺尔和 JOT 股权时所做的估值是否合理,报告期末硕诺尔和 JOT 商誉发生减值的原因,以及你公司对外投资、并购相关的制度和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答复：

关于硕诺尔和 JOT 估值的合理性：

公司于 2017 年启动并购硕诺尔事项,当时公司的智能制造业务在高精度全自动检测设备上具有核心优势,是某全球知名消费电子企业 A 在智能手表项目上的自动化产线和设备供应商;而交易标的公司硕诺尔在高精度全自动组装设备上更具核心优势,且是某全球知名消费电子企业 A 在智能手机项目上的自动化设备供应商。合并购买硕诺尔可促进各自细分领域的比较优势,充分发挥在业务、技术、人员、资金等方面的协同效应,扩大公司智能制造业务在下游客户中的影响力。

公司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7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中联评报字[2018]第 124 号”《资产评估报告》，报告结论采用收益法对硕诺尔 100% 股权进行评估，估值为 48,577.23 万元，评估增值 43,287.86 万元，增值率 818.39%，因为硕诺尔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其强大的设计开发能力、对客户需求的迅速响应能力及完善的服务机制，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公司购买硕诺尔时所作的股权估值是合理的。

JOT 是一家具备世界领先技术的系统解决方案服务提供商，拥有丰富的移动智能终端设备生产及研发经验，为客户提供高度可扩展的标准模块和解决方案。收购 JOT 可以迅速提升公司在智能制造研发和技术方面的国际领先优势，形成具有高技术壁垒的，集全球领先的研发、设计、生产为一体的智能制造共同体；同时 JOT 与公司原有的智能制造业务相结合，能较好地实现在技术、资源、客户、区域等方面的优势互补，发挥协同效应，扩大市场份额，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公司委托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对 JOT 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德勤采用收益法及市场法得出股权评估价值在 5,100 万欧元~6,900 万欧元之间，中位数 5,900 万欧元，公司股权收购价 5,622 万欧元在其评估值的中位数上下，因此，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公司购买 JOT 时所作的股权估值是合理的。

关于硕诺尔和 JOT 减值原因：

硕诺尔主要从事 3C 行业的组装类设备和检测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受其主要客户 A 的手机销售额下滑，所处行业产能相对过剩，相关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状况以及市场竞争程度发生明显不利变化等影响，硕诺尔生产订单大幅减少，未来销售额不确定性增大，盈利能力下降。同时，硕诺尔 2018 年净利润为 1,438.46 万元，同比下降 68.65%，未完成 2018 年度业绩对赌承诺，因此预判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委托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中威正信评报字（2019）第 11014 号评估报告，经测算，2018 年度硕诺尔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4,949.23 万元。

2017 年主要客户 A 发布新手机型号 (X)，JOT 获得了与新手机型号新功能相关的装配和测试应用订单；2018 年，主要客户 A 只发布了对型号 (X) 的软件修改，不需要新的装配自动化设备及产线，因此 JOT 的销售额从 2017 年的 7,595.89

万欧元下降到 2018 年的 3,906.11 万欧元。同时，考虑到 A 在美国市场的销量下滑以及行业所处大环境的变化，预计 JOT 未来盈利能力受到影响，因此预判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委托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JOT 进行资产评估及减值测试，并出具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 020120 号评估报告。经测算，2018 年度 JOT 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852.24 万元。

公司已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审计工作指引》、《证券法》、《深交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指引制定了《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制度中对投资立项、决策程序、实施、后续管理等做了具体规定。

硕诺尔收购程序：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出具了硕诺尔《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2017年10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等14项议案(公告编号2017-114)。2018年2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变更为现金收购的议案》、《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25)，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2018年2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变更为现金收购的议案》、《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26)。2018年2月公司公告《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并报备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18-028)。2018年2月公告《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并报备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18-029)。2019年4月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2018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并购标的资产完成业绩承诺情况的议案》并报备了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19-039)。

JOT收购程序：

2018年1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JOT Automation Oy 100%股权并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19），公告《关于公司收购JOT Automation Oy 100%股权的公告》并报备《股份购买协议》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18-020）。2018年5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61），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2018年5月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公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主体的公告》并报备《JOT Automation Oy股权价值评估分析报告》等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18-063）。2018年6月公司公告《关于收购JOT Automation Oy 100%股权交割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综上所述，公司对硕诺尔、JOT 投资程序符合《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相关内部控制要求。

3、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3.90 亿元，同比增长 9.28%。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为 44.76 亿元，较期初增长 23.08%，其中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43.74 亿元，较期初增加 35.90%，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2.30 亿元，较期初增长 209.97%。

（1）请结合你公司各板块业务销售政策、信用政策及客户回款情况等，详细说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增长幅度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复：

2018 年与 2017 年营业收入及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数据按板块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移动终端	1,515,569	1,448,171	67,398	315,590	257,931	57,658

智能制造	155,143	78,773	76,370	106,510	78,865	27,645
新能源	41,220	47,423	-6,203	25,488	26,855	-1,368
其他	27,058	16,944	10,114			
合计	1,738,990	1,591,311	147,679	447,587	363,651	83,936

公司销售政策、信用政策无重大变化,2018年营业收入比2017年增加约14.8亿,应收票据及应收款同比增加约8.4亿,主要因2018年四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约5.8亿,另外并购芬兰JOT和硕诺尔,合并增加应收账款2.1亿。

(2) 请结合你公司客户回款情况等,详细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复:

移动终端产品板块的融资环境严峻,公司下游客户受到不同程度的融资压力影响,导致移动终端客户回款周期延长。主要控股子公司智诚光学2018年增加坏账准备5,040万元,南京德乐2018年增加坏账准备2,300万元;同时,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已决诉讼,客户无可供执行财产,单独计提苏州胜禹坏账准备2,742万元;

公司在报告期末,整体应收账款余额43.74亿元。公司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了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了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2.3亿,计提坏账准备比例5.26%。

(3) 你公司报告期内仅将2,741.65万元应收账款作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请结合你公司其他单项金额重大客户的回款情况、财务状况,详细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充分性(暂不考虑智诚光学相关应收账款)。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并说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

答复:

公司对余额大于1000万元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单项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测试并进行函证。对于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程序,主要包括对交易合同、公司出库单、对方客户入库单、验收单、期后回款等进行查验。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客户,公司对其财务状况与经营状况进行核实,核实后发现常州普勒赛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和江苏安格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苏州胜禹

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诉讼，经判断预计无法收回，公司将其计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并全额计提坏账。其余财务状况与经营状况正常的客户，应收账款按照正常账龄分析法进行坏账计提。

公司在日常的财务核算中已按照相关政策及时、充分地计提了坏账准备。

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并说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9）00881 号。

（4）请结合你公司 2017 年末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详细说明 2017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暂不考虑智诚光学相关应收账款）。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答复：

2017 年度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5,924,889.90	99.62	61,861,913.74	1.93	3,144,062,976.16
账龄组合	3,205,924,889.90	99.62	61,861,913.74	1.93	3,144,062,976.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45,423.24	0.38	12,345,423.24	100.00	—
合计	3,218,270,313.14	100.00	74,207,336.98	2.31	3,144,062,976.16

2017 年度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应收占比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六个月内	2,666,573,137.08	83.19	13,332,865.75	0.50
六个月至一年	395,677,835.59	12.34	7,913,556.75	2.00
一至二年	58,119,998.45	1.81	5,811,999.82	10.00
二至三年	50,693,159.04	1.58	15,207,947.71	30.00
三至四年	28,046,005.20	0.87	14,023,002.59	50.00
四至五年	6,211,067.11	0.19	4,968,853.69	80.00
五年以上	603,687.43	0.02	603,687.43	100.00
合计	3,205,924,889.90	100.00	61,861,913.74	1.93

截止 2018 年度末，2017 年度末实际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回款金额
一年以内	2,168,271,361.51
一至二年	29,865,929.72
二至三年	33,788,623.11
三至四年	15,353,229.95
四至五年	1,336,246.47
合计	2,248,615,390.76

2017 年度前五大客户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	2017 年度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2018 年度回款
客户 1	346,390,693.56	10.76	346,390,693.56
客户 2	339,033,169.24	10.53	339,033,169.24
客户 3 (智诚客户)	197,314,259.97	6.13	89,526,739.43
客户 4	181,359,454.00	5.64	181,359,454.00
客户 5	95,469,624.19	2.97	95,469,624.19

合计	1, 159, 567, 200. 96	36. 03	1, 051, 779, 680. 42
----	----------------------	--------	----------------------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占应收 95.53%；2018 年度回款总额占 2017 年度应收的 70.14%；2017 年度单项金额重大的客户应收余额合计 2,099,911,462.31 元，2018 年度单项金额重大的客户回款金额 1,778,338,569.15 元，占比 84.69%；除智诚光学客户外，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于 2018 年已全部收回。

综上所述，公司针对应收账款的核算、催缴和坏账计提等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其进行有效的管理和跟踪，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应收账款历史回收情况，制定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应收款项坏账政策，在日常的财务核算中已按照相关政策及时、充分地计提了坏账准备。

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9）00881 号。

4、你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为 28.25 亿元，较期初增长 46.48%，其中在产品期末账面余额为 3.39 亿元，较期初增长 135.04%，库存商品期末账面余额为 14.21 亿元，较期初增长 65.84%。存货跌价准备期末账面余额为 2.20 亿元，较期初增长 288.10%，其中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期末账面余额为 1.70 亿元，较期初增长 651.40%。

（1）请结合你公司在手订单情况、销售计划等，详细说明存货期末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复：

2018 年末存货余额较期初增加约 8.9 亿元，主要是：智能制造营收增加，库存相应增加约 2 亿元；移动终端产品针市场及供应链上下游需求，库存增加约 2.6 亿；新能源库存增加约 1.2 亿元主要系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原管理层历史遗留问题；公司精密结构件中镁件、金属件业务量上升，需要增加合理库存月约 0.4 亿。

综上所述，由于营收上升及采购策略的要求导致存货比期初增加较大，依然在合理控制范围内。

（2）报告期末，你公司智能制造产品库存量为 785 台，与 2017 年末库存

量一致。请说明相关存货是否为同一批产品，如是，请说明相关存货仍未售出的原因以及相关存货的跌价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

答复：

智能制造产品 2018 年销售量 13,226 台、库存量 785 台，由于工作人员录入错误，实际生产量为 13,818 台，实际库存量为 1,377 台，

数据更新如下：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移动终端	销售量	万 PCS	35,122	29,649	18.46%
	生产量	万 PCS	33,855	32,949	2.75%
	库存量	万 PCS	3,253	4,520	-28.03%
智能制造	销售量	台	13,226	3,420	286.73%
	生产量	台	13,818	3,790	264.59%
	库存量	台	1,377	785	75.41%
新能源	销售量	万平方米	12,477	11,570	7.84%
	生产量	万平方米	19,890	16,159	23.09%
	库存量	万平方米	14,585	7,172	103.36%

(3) 报告期内，你公司新能源产品生产量为 19,890 万平方米，销售量为 12,477 万平方米，库存量由 7,172 万平方米增长至 14,585 万平方米，库存量同比增长 103.36%。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新能源产品生产量远超销售量的原因及合理性，新能源产品相关存货的跌价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

答复：

随着公司新能源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的提升，2018 年 1 月至 4 月间投产了多种新产品，在前期生产过程中由于工艺和制作流程逐步优化调整，良品率较低，当年度新增库存多为此期间的产品，该部分产品品质与性能本身能够满足低端隔膜客户需求。由于 2018 年锂离子电池隔膜市场低迷，市场价格下跌，低端客户需求量减少，库存量同比大幅上升。依据谨慎性原则，公司以 2018 年末市场同类型隔膜的公允销售价格确定可变现价值并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因此，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 亿是合理充分的。

(4) 请结合上述问题 (2)、(3) 的答复，详细说明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

提金额的充分性（暂不考虑智诚光学相关存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答复：

依据公司的存货监测程序，公司通过营销部门等多渠道获得行业最新市场行情，分析历史价格数据，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库存商品减值情况

公司对库存商品进行减值测试，主要区分为有合同的产品和无合同产品，分别确定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有合同或订单的产品，根据已签订销售合同金额或下达的订单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无合同的产品，根据历史销售价格结合近期市场行情确定库存商品的销售价格。

公司对于单个库存商品均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时，基于谨慎性原则，期末存货按其可变现净值计价，可变现净值按照预计售价扣除相关销售费用及税费后确定，同时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反之，则不计提跌价准备。

（2）原材料、在产品减值情况

公司对期末原材料及在产品进行了减值测试，其中主要区分为专门合同或订单持有、暂无合同或订单持有的原材料及在产品，分别确定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有合同或订单的，根据已签订销售合同金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无合同的部分，可变现净值以历史数据及行业近期销售价格相结合为基础进行判断。

公司将主要原材料加上进一步加工至产成品所需要的人工、制造费用等作为产品的完工成本，与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进行比较，判断是否存在跌价的可能。若产品完工成本大于可变现净值，则按产品完工成本超出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反之，则不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较大的原因：一方面为公司智能制造订单增长，依据合同生产的在制品金额较高；另一方面为新能源业务原材料备货量增加，且根据公司正常经营需求对产成品进行适当储备。综上所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程序与方法是合理充分的。

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

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9）00881 号。

（5）请结合你公司 2017 年末存货的销售情况，详细说明 2017 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暂不考虑智诚光学相关存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答复：

2017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暂不考虑智诚光学相关存货）：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1,056,747.81	17,195,918.95	433,860,828.86
在产品及半成品	138,364,724.44	13,809,801.69	124,554,922.75
委托加工物资	10,794,204.46	11,365.99	10,782,838.47
库存商品	763,924,575.25	18,493,126.55	745,431,448.70
发出商品	274,239,134.08	2,782,926.93	271,456,207.15
合计	1,638,379,386.04	52,293,140.11	1,586,086,245.93

截至 2018 年度末，2017 年末存货的生产领用或销售情况（暂不考虑智诚光学相关存货）：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生产领用或销售金额
原材料	382,417,854.15
在产品及半成品	131,518,598.93
委托加工物资	10,789,171.88
库存商品	650,280,256.75
发出商品	259,580,826.84
合计	1,434,586,708.55

2018 年度存货领用或销售总额占 2017 年度存货余额的 87.56%，呆滞品所占比例较少，且已按照存货跌价政策足额计提跌价准备。公司认为对 2017 年度存

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合理充分的。

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9）00881 号。

5、你公司货币资金期末账面余额为 11.16 亿元，较期初账面余额 33.87 亿元明显减少，其中 3.21 亿元因抵押等原因使用受限（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与此同时，你公司短期借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39.25 亿元，报告期末流动负债合计 95.69 亿元，占有负债的比重达 92.63%，较期初的占比（86.55%）进一步提高。请说明公司对自身短期偿债风险、能力的评估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是否发生较大变化，以及针对短期偿债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具体应对措施。

答复：

短期偿债风险、能力的评估情况：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约 3 亿元；流动资产 99.3 亿，流动负债 95.7 亿，流动比率 1.04；速动资产 73.2 亿，速冻比率小于 1，偿债能力偏弱；扣除资产减值后经营性利润约 2.9 亿，扣除资产减值后利息保障倍数约为 2。综上，偿债能力虽有风险，公司自身生产经营性收益可以维持现有债务规模。

公司针对短期偿债风险的应对措施：专项管理应收账款，积极回笼到期资金；专项管理库存，积极销售积压库存；处置造血能力不强、盈利能力弱的资产。

6、报告期内，你公司智能制造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5.51 亿元，同比增长 96.95%。

（1）请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等，详细说明智能制造产品营业收入增长的合理性。

答复：

近几年，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受到国家高度重视，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政策，政策支持下智能制造装备快速发展。在国家政策推动，制造业技术转型升级等背景下，中国智能制造产业发展迅速，对产业发展和分工格局带来深刻影响。

目前公司智能制造业务主要包括智能制造产品和服务，定制化非标产品的生产研发和完整工艺流程的配套服务。公司服务于 3C 消费电子行业龙头客户的同时，也为航天军工、医疗器械及汽车装备等行业的全球龙头客户，提供全方位的

服务支持。公司智能制造业务包括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芬兰 JOT Automation Oy 等子公司，公司全球化业务的布局日趋完善，与原有业务的协同整合效应进一步放大，从高精密检测设备、精密自动化组装设备和全制程自动化整线的研发生产，到消费电子行业和汽车行业制造执行系统的定制，再到智能装配和智能加工工厂的设计集成，公司的智能制造业务已由 3C 消费电子行业，拓展到汽车装备、医疗器械及航天军工等行业。

报告期内，智能制造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5.51 亿元，同比增加 96.95%。主要原因是在 2017 年度存量客户上深度挖掘。2018 年富强科技客户订单量增幅较大，其中气密性设备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1 亿，点胶设备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3 亿。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收购智能制造企业芬兰 JOT 及硕诺尔，增加营业收入 3.4 亿元。

(2) 请进一步说明智能制造产品的业务模式以及相应的收入确认方法和依据。

答复：

公司的智能制造业务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生产、组装、检测等自动化产线和设备，为客户提供产品的设计、组装、调试、售后服务以及集成全自动数据采集、分析处理、远程控制与远程服务的智能制造全方位解决方案。

确认的收入方法和依据是，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其中国内销售生产的商品以商品已经发出，客户确认收货，并且经客户验收合格，公司收到其提供的结算报表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国外销售生产的商品采用装运港船上交货（FOB）的销售方式，以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且货物实际放行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7、报告期内，你公司智能制造产品和新能源产品的营业成本各项目之间变动情况存在较大差异。智能制造产品营业成本中，原材料费用和制造费用同比分别增长 115.92%和 137.09%，但人工费用同比减少 2.94%。新能源产品营业成本中，原材料费用同比增长 134.24%，但制造费用和人工费用同比分别减少 95.72%和 93.83%。请详细说明上述各项目之间变动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复：

报告期内，智能制造产品营业成本中，原材料费用和制造费用分别同比增长 115.92%和 137.09%，但人工费用同比减少 2.94%，主要由于 2018 年业务量大幅增加，公司产能已达饱和状态，整机外包业务占收入比例由 2017 年的 28%上涨至 2018 年的 46%，因此 2018 年人工费用占比下降。

因为统计时项目归类错误，2018 年新能源产品营业成本总额正确，新能源原材料、制造费用、人工费用数据、占营业成本比例以及同比增减比例更新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移动终端	原材料	12,989,589,789.90	84.49%	12,186,137,492.27	86.73%	6.59%
移动终端	制造费用	802,306,765.90	5.22%	648,084,546.13	4.61%	23.80%
移动终端	人工费用	376,286,083.17	2.45%	449,743,136.05	3.20%	-16.33%
智能制造	原材料	889,821,946.88	5.79%	412,110,772.93	2.93%	115.92%
智能制造	制造费用	15,673,580.02	0.10%	6,610,801.69	0.05%	137.09%
智能制造	人工费用	14,353,758.02	0.09%	14,788,837.98	0.11%	-2.94%
新能源	原材料	98,671,663.25	0.64%	117,989,323.19	0.84%	-16.37%
新能源	制造费用	155,378,273.40	1.01%	179,719,317.13	1.28%	-13.54%
新能源	人工费用	32,248,320.90	0.21%	36,052,293.20	0.26%	-10.55%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